

國立西北學院  
 校刊  
 西北學報  
 第一卷  
 1934年  
 期數  
 13

### 一、本學期第一次紀念週記錄

十月六日上午八時，至八時五十

分在本院總辦公室側操場舉行本學期  
第一次國父紀念週。出席院長暨教  
職員學生四百餘人，由院長主席，行  
禮如儀，主席報告，訓話，宣讀青年  
守則，散會，在將報告詞擬就：

教四學生李定權記錄

諸位先生，諸位同學：今天繼續  
上次國民月會報告本院情形；第四項  
學生的變動中關於招考新生的情形：  
本院此次招考共分六處，城關區投考

的一六三人，正取四八名，備取九名

，先修班十八名。西安區投考的二五  
九人，正取七十名，備取十五名。先  
修班二十五名。洛陽區投考的一四六  
人，正取二十六名，備取八名。先修  
班十名。浙川區投考的二〇人，正取  
十六名，備取四名。先修班十七名。  
蘭州區投考的三十二人，正取八名，  
備取四名。成都區投考的一三八人，  
取錄多少現在還沒有決定，因為試卷  
寄遲停滯中途七十餘日尚未到。

(成都共取二十七名，付印時補錄)。  
今年報考本院的總人數共八百七十二  
人，不到一千人，較之過去師大，在北

本  
期  
目  
次

一、本學期第一次紀念週記錄  
二、三十周年校慶新舊訓辭談話會記錄  
三、出版委員會第一次會議紀錄  
四、附註六次區務會議紀錄  
五、部發給正國內出差旅費規則  
附國立各級教育職員及本部所屬各級職員按其薪額比照  
1. 本院鄉村社會教育施教區近  
2. 校園教職員先後赴蘭州  
3. 分院教職員先後赴蘭州

平一地；即有三千餘人投考，相距太  
大。但是從大公報上的一篇報着投書  
關於師範學院招生情形看來，投書  
本院的，似乎又比較踴躍，據那篇報  
告，該大學聯合招生，報考學生共三  
千餘人，而投考師範學院第一志願的  
不滿數十人，將第二第三志願加起亦  
不足二百人，這個比例說太小了；師範  
學院的前途很危險。考其原因第一是  
在師範學院比普通大學多學一年，  
學生在時間上受相當的損失。第二師  
範生生活待遇雖係公費但其他大學職區  
生有膳食貨金所以並不比普通大學好  
。第三財政服務受限制。第四出路較  
窄，所以一般人都不願意投考。在第  
二次高級師範教育會議的時候，已逕  
有人提出現行高級師範教育制度有問  
題，我想在第三次會議時，一定又有  
人提出，也許說不定會修正的地方。  
我們分院報到時間，從十一月一日起，  
到十五日止，除學校已分別通知各新  
生外，如同學有熟人的，可以通知他  
們如期趕到，關於旅費的津貼，是由  
城西到蘭州的汽車費，大概是二百元  
左右。現在的舊生共四百七十人，新

生假定二百名，先估班六十人，初級部一百廿人，總共約八百名。明年加上二百人，可望到一千人。第五、課業：將來教務主任還有詳細的報告，本人僅僅提出幾件比較重要的向大家說一說，第一、四年級的各科教材及教法研究即教學實習二科，為師範學院之專業課程。其教學實習特別注重之。過去師大每人試教八小時即為八學分。現在不特增為十六學分，而且是每人每週教學一小時，一直到一學期之末纔算一學分，這個分量就太多了。若照此規定施行全部附中均課都去實習也還不够，而其中困難更多。在第二次高級師範教育會議席上，已辯有人提出來討論。本院尚有附中，都有這種困難，還有其他師範學院根本就沒有附中，又將如何？討論的結果：改為集體實習，就是本院現在所採用的分組實習辦法。本院實習指導委員會決定每組由五人到七人組織之，這組的人一律準備，到臨上學時，任意指定一人去某地外學，其餘的參觀，然後批評報告，這樣本院附中就勉強可以敷用了。

其次各科教材教法研究，討論會相當困難，教授們所學所教都比較專門高深，並且未在中學作過教員，對於中學的教材教法固無實際經驗，不輕有困難，所以有幾系還謂不到教學的原因在此。本期初設此科多半為研究會性質亦希望同學在些授指導之下共同努力，將來若有好的成績，也算基本院的一個貢獻。

等地。授課往返困難。本院向西北有  
四省參議建議，就近在本院舉辦以便  
本院教授均可出席指導。但是今年  
雖解決了教師問題而到會講習的學員  
則甚不踴躍，並且成績也不很好，其  
中原因第一、各省通知各學校逢晚教  
師多難找。第二、交通困難。第三、  
學校選拔員不能真。最顯著者例如  
聘請到本院畢業的學生，以為可以  
就近請到省旅費，但是需要利用暑  
假進修的不是將從學校畢業的，而是  
畢業多年或覺落後或未曾受過專業訓  
練的人可是今年來的學員恐怕都是奉  
令而來，自身並不感覺需要，所以工  
作不能切實。同時本院設備簡陋，等  
待期間太短，在學員生活方面不能滿  
意也是提不起精神的原因，希望以後  
都能改進。

關於學生的兩種暑期活動，第一  
、各科補習班，成績不甚好，這是由  
於準備不够，將來希望改進。第二、  
社會服務，今年是少數同學參加，因  
得款經費，明年準備列入預算，可望  
擴大。

第七：今年八月一日，召開西北

國立西北師範學院校務彙報三十三期

師範學院區中事務委員會，河  
南派有省督學二人，甘肅督學校長  
各一人，陝西派校長二人新加，青海  
寧夏兩省未派代表，以西北五省的議  
會委員會與本院關係較為密切，將當  
天議決的幾件事報告一下：第一、各  
省立中學給予本院官費的便利，這是  
我們正需要的。第二、暑期講習前的  
困難，已經說過，為了改之，覺得應  
以獎勵適修辦法提倡之，由各省教育  
廳擬具辦法呈請教育部核准施行。第三  
、本院成立中學教育通訊研究處，本  
院已有的為小學教育通訊研究處，成  
績甚佳已得教育部嘉獎，將來辦中學  
通訊研究比較困難。第四、以輔導委  
員會名義，聘請本院教授為輔導專員  
或由教育廳為聘任督學，將來可以  
實際到各省立中學學校督導。

第八、本年度本院集中力量要作  
的幾件事：第一、設法充實內容；自  
然是要全體同人共同努力，盡力  
羅致教授，充實設備。我們希望將來  
每系至少能聘到五位專任教授，而史  
地理化二系更須增多。關於聘請教授，

的問題，困難甚多。今年川大新設師  
範學院，貴陽又成立獨立師範學院，  
全國教才甚人才並不過剩，各院互相搶  
聘都將感創困難，尤其是教育及家學  
等科教授更難尋。第二、增設工作  
效能，自然本院同人要努力發展同學  
努力謀求。打算成立一個工作者校委  
員會，以便督促勉勵。中央不久亦有  
裁政考校委員來到西北考察，教育部  
更時常派督學來考核，但是這些都是  
臨時在短期的，所以我們自己要打  
考核。考核要點：（一）迅速，爭取  
時間。（二）質的改進。（三）量的  
增進。就這三方面的標準，努力進行  
。第三、積極建設蘭州分院，擬於明  
年春天，開始全部校舍之建築，希望  
在兩年之內建齊，以便本院可以全部  
移蘭。第四、實施輔導計劃，這件事  
對於本院同學服務問題大有關係，從  
後年起，即繼續的有人畢業，隨時對  
於本區教育之改進，更有密切關係。

第九、本院的困難：第一、經費  
困難較之去年甚甚，已詳細報告過。  
第二、糧食問題，今年不如去年豐收。  
，所以我們得早些準備。第三、交通

運輸問題，分院離開本院八百多公里，一個學坡設在兩處而相距又這樣遠，其困難可知。第四、戰事影響：國內的抗戰情勢，十分穩定，固不待言，尤其此次長沙大捷更無問題。不過勝頗虛的，敵人每遭一次慘敗，必導致錢方來洩憤，大肆轟炸，此為一貫作風，我們要時刻戒備。至於國外的局勢，我們最關心的是當前的美日談。

判，具體異象還不明白，但是我們深信，美國的政策決不輕易變動，他必須維護九國公約，這也是維護他自己利益。同時羅邱會談的內容的公佈，知道此次美日談判，是由於日本困苦已極，受經濟壓迫，為圖自存去首先鼓動這次的談判，所以美國不會給牠甚麼好處的。

\* \* \* \*

## 一、三十年度新生訓練談話會記錄

地點 本院總辦公室  
時間 三十一年十月六日

乙、決議四項  
訓練之便利及困難

一、決議 創立組織以便管理其組織如下：

1. 成立中隊部辦公廳隊

附常川辦公

2. 院長任中隊長院長缺

席時由齊主任代選

3. 隊長下設隊附三人由

袁主任教導主任國

課王主任教官佐強分

任之王主任教官明理席

時由萬教官明理代選

- 一、主席報告
  - 1. 根據上學年新生訓練情形本年度應行改進之點
  - 2. 蘭州分院對於新生

4. 縱分隊指導員由教職員分任之

5. 區分隊長指定新生任

訓練項目之修正專項如下：

1. 小組討論共舉行三次

(每次二小時) 其題

目為(1)三民主義

之研究(2)抗戰形

勢與國力檢討(3)

青年修養及生活問題

所餘時間改作個別談

話及體育音樂活動時

間

2. 訓練科目講演得由校

外聘請之其人選如下：

a 趙清正先生 三民

主義及其哲學基礎

b 王漱芳先生 國民

革命史

c 胡維藩先生 國民

黨及三民主義青年

團之內容

- e 鄭西谷先生 我國現勢及中國與各國關係之認識  
f 郭繼屏先生 中國民族精神及教育宗旨及政策  
g 曾讚情先生 國民觀念之養成（曾先生請暇時請周開慶先生任講）  
h 沈亦珍先生 總行  
i 朱恪先生 生活習慣  
j 陳國樞先生 服務精神  
k 演

三、決議

- 經委託分院牧員出席  
講演) 其他講演均各  
爲兩小時

四、決議

1. 講演及小組討論等均須於開始時點名  
2. 受訓不足一週者作爲試讀生俟學期試驗及操行成績及格後改爲正式生

四、決議

訓導處負責擬定)

訓外活動項目如下；

1. 在訓練期間旅行一次（星期日舉行）  
2. 同樂會兩次（在星期六晚間舉行）

三、出版委員會第一次會議記錄

出版組成立，已有執行機關。且有待商之間題，故召開會議云。

二、討論專項

- |                              |                   |
|------------------------------|-------------------|
| 時<br>間：三十年十月廿二下午三時           | 地<br>址：總譯公室       |
| 出席人：                         | 郭毓彬 張貽侗 黎錦熙       |
| 食敦禮 易 价 康紹言                  |                   |
| 李蔭平 李應助 張德馨                  |                   |
| 李蔭平 記錄                       |                   |
| 會兩次未及開會，且因尚無執行機關，故亦歸開會之必要。現在 | 一、主席報告：署謂上年度出版委員會 |
| 時，請系主任擬定大                    | 小修繕指導每系佔一小        |
| 演                            | 西北總發問題（請張         |
| 心一先生任講一兩項                    | 臨時請人擔任）及          |
| 3. 摸設西北情況及問題                 | 3. 陳國樞先生服務精神      |

## 四、鄉村社會教育區第六次區務會議記錄

專資與專業訓練（4）有關抗戰之文學作品。分為教育、文學研究、社會科學，及自然科學四種專號，應如何辦理案。

決議：刊行「國立西北師範學院季刊」一冊，每年四期，不分專號。內容如

提案。第一期本年十二月初收稿，明年一月內

出版。用出版委員會名義，分別函請教員撰稿，交出版組編輯之。

2. 現在校中經費支拙，印刷材料價格奇昂，對於論義應有所限制案：

決議：（一）普通講稿不印。

（二）鉛石印以讀品為主。自限於一百份以上者始得付印（表格另議）。

（三）油印以讀品，表格，綱要，問題，及重要參考材料為限。

（四）不合以上規定，已付印者，裁重。本學期末為止。

- | 時間                                      | 地點                          | 出席  | 記錄                                       |
|---|-----------------------------|---|--|
| 十月一日下午五時                                | 本區辦事處工作室                    | 王鏡銘 劉新傳（李鳴謙代）<br>荆立英 劉開基 楊淑靜<br>委靜儀   | 劉新傳<br>開會如儀                              |
| （三）訓練計劃：由劉新傳<br>李鳴謙負責擬訂，呈<br>請院長核准籌備進行。 | （二）本區應成立社會教育研究室，以倡導社會教育研究案。 | （一）圖書館交涉儀社會教育書籍<br>（二）訂購國民教育月刊民衆<br>指導 教育與民衆 建設研究<br>刊物。（三）蒐集有關鄉村社會教育論著，及統計調查材料，以充實研究室設備。 | （三）擬劃廉家莊為本區中心實驗村<br>實驗村單位之普及社會教育方案以資推行案。 |

由姜靜儀担任主任劉開基協助之。

**決議** 兒童部婦女部均定於十月六日開學，成人都於冬季開學

第五條

本區附設中心民衆學校各部開學日期應如何規定案。●

五、修正國內出差旅費規則

二十四年五月十六日公佈  
第二條附表膳宿雜費數照國府廿  
九年平十月十八日摺令核准修訂款  
一 條 凡因公出差人員在國內各地旅行時除有特別性質必  
須另定旅費規定期外均按

第二像

**本規則支給獎費**  
**前項特別規定期應由另定機  
關送審計部備案**  
**新赴任及離職均不以出差**

等  
部  
費  
則  
火  
帝  
車  
轍  
船  
船  
雷

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計日某日由某地附乘某火車或汽船前往某地某日在途次某日抵某地當日或次日即列席某項會議或調某項事務某日繼續列席某會議及其會議情形或被調查及調查情形某日由某地附乘某路火車或某汽船轉赴某地接洽某項公務接洽情形曾致電其他機關計若干字某日差竣仍滯留某地轉赴某地候車或某日附乘某路車或某船返回某地經過某地換車或船到達某地

西北師範學院校務彙報二十三期

情形多務臨時僱用人夫車馬并其他一切因公必需之費

**日支給四元**

第九條

左列概例應由出差人員逐日照式詳細記載不厭其詳傳資確在用學校或學術機關關人員除為接洽公或赴各都市者應按項規定期表格填員出差工作日記簿外其為野外工作而旅行時得以其所屬機關之出差工作日記簿取用性質之旅行

第六集

**舟車費**包括一切旅行上必  
須之舟車船等費

第十一條

**冊車票客依定額支給**  
**山公專備者或領有免票者**  
**不能開支具半價者**  
**給半價交通不更地方所體**

第七修

支不得逾月，表以足之。其  
有由公費歸私轉執情形者，  
應由各該機關長官酌議核  
減之。坐船期內不得開文宿  
費供膳者，得開支膳費，但  
雜支得按每日旅費額定，  
三分之一支給。  
上下舟車，每方錢資錢並由  
所駐軍司日派支之。車馬費  
及差使零用長用均一列入  
膳宿雜費項下，不得另立列  
轉拆于佛晝欄內，其數目數  
特別費包括歸集及函特別

第十二條  
國可

有由公書館及轉利恤財者  
應由各該機關長官酌情核  
減之坐船期內不得開支宿  
食等項

薪

| 薪                | 額 | 日 | 公 | 私 |
|------------------|---|---|---|---|
| 月薪在四百零一元以上者      | 簡 | 職 | 官 | 事 |
| 月薪一百八十一元至四百      | 任 |   |   |   |
| 元者               | 暮 |   |   |   |
| 月薪八十一元至一百八十      | 委 |   |   |   |
| 元者               | 任 |   |   |   |
| 月薪八十元以下者         | 僕 |   |   |   |
|                  | 屬 |   |   |   |
| 附註：1. 僕工及隨從膳宿雜費每 |   |   |   |   |

卷之三

三、籌設中心實驗村：該區從林  
單位普及社與實驗村選一康家庄  
為中心實驗村並在該村設辦事處。  
積極進行云。